

2024 年度
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7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二、收入决算表	20
三、支出决算表	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7
第五部分 附件	4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单位的主要职责是：（一）县交通运输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省、市、县有关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的政策和法规，指导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履行属于县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行政执法职权的道路运政、水路运政、地方海事、港政、航政、公路路政方面的行政监督检查、行政强制和行政处罚职责。

（二）根据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拟订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交通运输总体规划。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公路、水路运输枢纽规划、建设、养护和管理。

（三）承担全县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依法负责全县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招投标、工程质量、工程建设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

（四）负责辖区内公路（国道、省道、县道）路政管理工作，指导乡、村道路产路权保护。组织日常农村公路巡查，宣传公路法律、法规、依法制止各种违法使用、占用和破坏、损坏农村公路的行为。

（五）承担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实施公路、水路运输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指导城市客运、出租汽车、城市地铁和轨道交通运营以及汽车租赁等工作。承担全县道路运输路线、营运车辆、运输场站管理工作。承担水路运输及其辅助性经营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车辆维修（不含拖拉机）、营运车辆二级维护、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不含拖拉机）驾驶员培训机构和驾驶员培训等管理工作并进行监督检

查。负责全县公路、水路涉外运输的管理。按规定组织国家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承担全县治理公路和水上“三乱”工作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

（六）负责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对辖区内河通航水域水上交通运输实施安全监督。依法组织或参与以上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负责船舶（含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

（七）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投融资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全县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按有关规定对公路、水路项目立项、可研审批或核准提出行业审查意见。编制县级交通运输部门年度财务计划预决算草案并组织预算的执行。按规定负责交通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监督管理。监督交通国有资产的管理和保值增值。

（八）指导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协调公路、水路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公路、水路交通运行情况，开展有关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协调有关重大科技项目研究，指导全县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九）承担全县国防交通战备日常工作，规划全县交通战备网络布局。拟订和组织交通战备项目建设、物资的储备和调用计划。指导、督促公路、水路交通战备工程建设。组织和管理训练国防交通保障队伍，配合军事部门，做好国防运力的动员和征用工作。

（十）负责局机关、所属单位机构编制和人事劳工、工资、培训考核管理工作。指导全县交通运输系统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职工队伍建设。指导交通运输行业法治工作，督促检查交通法规的贯彻执行和“普法”工作。

（十一）职能转变。简政放权，充分尊重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科学设置交通运输和建设市场准入门槛，充分释放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和创

造力，切实增强交通运输发展的内生动力。创新管理，推进交通运输管理理念、体制机制、政策标准、监管方式的创新，强化综合管理和协调职能，改善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切实改变重审批、轻监管的状况，更好发挥交通运输政府部门作用。服务发展，切实增强服务意识，强化公共服务职能，将服务理念贯穿到交通运输规划、建设、养护、运输、管理等各个环节，努力提高交通运输服务的均等化、便捷化、安全化水平。依法行政，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把行政权力纳入法治轨道，做到职权法定、依法履职，实现从全能型、权力型、管制型政府部门向效能型、责任型、服务型政府部门的根本转变。

（十二）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同城快送行业监管职责分工。县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同城快送行业监管工作，负责对提供同城快送服务的网络交易平台实施监管，督促指导网络交易平台加强对注册企业的核验登记及从业人员（含配送人员）的审查、安全教育和培训；监督指导网络交易平台督促从业人员落实收寄验视制度，依法查处违反相关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行为。县邮政管理部门负责组织拟订同城快送行业监管的相关规定，监督指导快递企业及其从业人员在开展同城快送行业中落实收寄验视制度，查处违法收寄禁寄物品行为。县交通运输局依法查处同城快送配送车辆未取得道路运输许可证从事货运经营行为。县公安局负责对利用同城快送寄递禁寄物品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行为，依法予以处理；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负责依法查处同城快送配送车辆非法改装、使用假牌假证等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县商务局负责研究拟订同城快送行业发展规划，配合做好同城快送行

业监管工作。

2. 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总体规划建设工作由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负责，县交通运输局参与，负责编制全县公路、水路枢纽场站中长期规划。县交通运输局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建立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协调配合机制，做好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的前期工作和有关问题的协调工作；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以及审定工作，协调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的有关重大问题。

3. 由县工信科技局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交通运输局拟订并组织实施现代物流产业发展战略和规划等职责，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各种交通运输形式组织协调工作。

4. 关于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管的职责分工。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烟花爆竹承运单位、运输工具及驾驶员、押运员的资质、资格认定及其监督管理。县应急管理局承担县烟花爆竹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烟花爆竹经营企业的安全许可、日常监管，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查处非法生产、经营烟花爆竹等违法活动，对取得许可的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县公安局负责烟花爆竹公共安全管理，许可烟花爆竹运输和焰火晚会燃放，组织销毁、处置废旧和没收的非法烟花爆竹等。县市场监管局负责烟花爆竹的质量监督，负责核发营业执照，并监督管理烟花爆竹市场经营活动。县供销合作社负责本系统企业烟花爆竹经营活动的安全管理。

5. 关于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县交通运输局负责通航水域采砂涉及的水上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6. 关于铁路道口安全监管职责分工。

（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全县铁路道口安全的综合监管，指导、协调、督

促乡镇和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履行铁路道口安全监管职责；

（2）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把全县铁路道口安全监管纳入国民经济与社会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将铁路道口“平改立”工程、安全防护设施和监控设施一并纳入道路交通基本建设项目计划，并督促、协调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3）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全县铁路道口“平改立”工程、安全防护设施和监控设施的改造和建设；

（4）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城市市政公用设施中涉及铁路道口“平改立”工程改造和建设的行业指导工作；

（5）县城市管理局负责城市市政公用设施中涉及铁路道口“平改立”工程、安全防护措施和监控设施的改造工作；

（6）县公安局负责维护全县铁路道口交通安全，依法处理铁路道口交通事故；

（7）县工业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密切配合，共同做好全县铁路道口安全监管工作，确保铁路道口安全畅通。

7. 关于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职责分工。县发改局负责指导和协调招标投标工作，牵头组织召开招标投标部门联席会议。县工信科技、住建、交通、水利等行政主管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对本行业的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执法。县审计局负责对重大项目进行稽察。

8. 关于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管的职责分工。

县住建局牵头负责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负责建立由县住建局、县工信科技局、县应急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协调配合机制。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1）县住建局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的建筑安装工程（含土建、建筑电

气、暖卫、通风、给排水）质量监督管理。

（2）县工信科技局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的工业安装工程（含设备、工业管道、电气、仪表安装及防腐绝热）质量监督管理。

（3）县应急局负责化工建设项目（危化建设项目）的安全审查。

（4）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港口码头等水工建筑物的质量监督管理。

（5）县市场监管局负责化工建设工程安装的特种设备的安全监督管理。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6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单位主要任务是：推进重点交通建设项目进度、开展道路运输管理工作、提高农村公路管养水平等。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加快推进重点交通建设项目进度。2024 年交通领域重点项目计划投资 40480 万元，目前累计完成 41447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2.38%。

1. G205 线背头岭至湖洋段公路工程。项目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路线全长 12.2 公里，设计速度 60 公里每小时，全线共设置大桥 5 座，平面交叉 17 处，路线沿富古大桥跨越汀江河，于湖洋公路站附近接上既有 G205 线。项目总投资 109034 万元，建设期 2022-2025 年。2024 年计划完成投资 23700 元，按序时进度推进，上杭大道至动车站市政段已通车，目前累计完成 24765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4.49%。

2. 茶太线道路建设项目(县道 632 合旧线〈茶地至太拔公路〉改建工程)。按三级公路标准建设,道路全长 6.458 千米,路基宽 7.5 米,设计时速 30 千米/小时。项目总投资 15302 万元,建设期 2024-2026 年。2024 年计划完成投资 4000 万元,正在开展前期工作,目前累计完成 4000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0%。
3. 中都镇富光村至临城镇黄竹村公路建设项目(一期 B 段)。按四级公路等级标准建设,全长 6.471 千米,路基宽度 6.5 米,设计时速 20 千米/小时。项目总投资 3900 万元,建设期 2023-2024 年。2024 年计划完成投资 3900 万元,正在开挖路基,完成 30%,目前累计完成 3772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96.71%。
4. 才溪镇模范山(溪北至下才)旅游公路建设工程。按四级公路标准建设,全长 7.028 千米,路基宽度 6.5 米,配套建设排水沟、桥涵、防护设施、标志标线、绿化等附属设施。项目总投资 2840 万元,建设期 2024-2025 年。2024 年计划完成投资 1600 万元。目前累计完成 1600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0%。
5. 通贤镇通横线(兴贤路)提升工程。道路全长 1.7 千米,平均道路红线宽度 5.3 米,实施路基拓宽、路面硬化、沥青铺设、排水渠、“三线下地”、景观提升、绿化、亮化等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建设期 2024 年。目前已完工,累计完成 1200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0%。
6. 2024 年上杭县危桥改造项目。实施下曾坑桥、才溪电站桥、塘丰桥、坪上二号桥、下科水口桥等 5 座危桥改造。项目总投资 1080 万元,建设期 2024 年。目前累计完成 1110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2.77%。
7. 国道 G205 线旧县镇河西村至尧埔村提升项目。道路全长 2.6 千米,实施国道 205 线旧县镇河西村至尧埔村段沥青铺设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建设期 2024 年。目前已完工，累计完成 1000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0%。

8. 尧兰线（兰田-铁东）道路拓宽硬化工程。按四级公路标准化建设，全长 2.3 千米，路基宽度 6.5 米，设计时速 20 千米/小时。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建设期 2024 年。目前已完工，累计完成 1000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0%。

9. 南昌铁路局古田铁路维修养护、演练基地建设。建筑面积 9.3 万平方米，新建古田维修养护、演练基地，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主要包括新建综合用房楼 2 栋、主干道路及围墙大门；二期主要包括新建综合用房楼 5 栋、附属道路、绿化工程；三期包括总体方案中的剩余工程。项目总投资 41000 万元，建设期 2024-2028 年。2024 年计划完成投资 3000 万元。完成项目建设用地清表，出具项目分期报规报建设计方案文本，目前累计完成 3000 万元，占投资计划的 100%。

（二）扎实开展道路运输管理工作。一是圆满完成春运工作。春运期间累计发班 7522 班次，较 2023 年春运上升 1.98%；运送旅客 49836 人次，较 2023 年春运下降 4.42%。二是圆满完成高考接送工作。共投入运输车辆 11 辆座位数 515 座，完成文之周、实验中学、龙田中学等学校共 477 名学生赶赴考点运输保障任务。三是开展安全生产指导服务工作。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风险“五个一”行动、重中型货车精细治理等专项行动，对企业安全生产制度落实、驾驶员从业资格、车辆动态监控等情况进行指导服务。截至目前，累计指导服务运输企业 115 家次、发出整改通知书 64 份；加强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管，抽查营运车辆动态情况 4729 车次，共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 35 份，已全部落实整改。四是积极引导运输企业转型升级，引导物流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促进物流企业降

本增效，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对接上杭县优质农产品仓储保鲜冷藏冷链配送项目、上杭国港汇数字智慧化供应链建设项目，完成项目投资 23218 万元。五是积极扶持我县运输企业做大做强。新增车辆 103 辆、吨位 12179.645 吨，争取市、县补助 11.4685 万元。六是认真组织开展道路运输企业两类人员考试。截至目前，通过考核人员 136 人，“两客一危”企业两类人员 100%通过考核。七是积极争取项目补助资金。上杭县北站交通运输枢纽公共交通客运站项目已列入交通运输部“十四五”场站建设中期调整，项目补助资金 3500 万元。目前已完成省交通运输厅资金申请报告的评审，交通运输部正在开展资金申请报告的复核。八是做好驾培机构安监系统服务和学员学时系统、车辆的日常审核、驾培机构年度质量信誉考核工作。累计培训摩托车驾驶员 865 人，小车驾驶员 2651 人。九是对全县 116 家维修企业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督促指导一、二类维修企业使用全省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监管系统和全国电子健康系统，开展客车技术状况普查和质量月活动。十是多举措确保客货运周转量持续增长。第三季度客货运周转总量(季度指标) 56227.09 万吨公里，增长 14.8%（预计完成年度目标）。

（三）不断提高农村公路管养水平。一是持续落实县道专业化养护。将 417.8 公里县道全部委托龙岩市上杭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养护，提高农村公路养护规范化、专业化、机械化水平。二是探索乡村道管护新模式。全县列养乡道 998.921 公里，村道 459.072 公里，鼓励设置乡村道养护公益岗，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社会力量自主筹资筹劳参与乡村道管理养护工作，采取个人、家庭分段承包等方式实施，并按照优胜劣汰原则，逐步建立相对稳定的群众性养护队伍。三是动态调整乡村道专管员。路长制各项工作形成长效机制和常态化，按乡村道路每 30 公里配一名专管员，调整乡村

道专管员 48 人。四是有序推进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投入 325 万元实施 16 条 32.013 公里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截至目前已完成全部施工任务。五是加快推进养护工程。投资 1600 万元实施 56 条 162 公里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目前已全部完成。六是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成 4 个市级为民办实事道路隐患整治项目，完成橙色隐患整治项目 X613 县道大中线 K43+200-K43+300 路段边坡应急整治工程，完成事故多发路段安全隐患整治项目 X613 县道大中线 K48+700-K48+950 安全隐患整治工程。七是全面开展道路桥梁隐患排查。对全县 1875.842 公里农村公路、539 座农村公路桥梁按照“一坡一档”要求进行综合评价分级，完成 437 处农村公路“一坡一档”排查建档工作。对全县列养县道 94 座桥梁开展定期检测。

（四）统筹做好资金保障和调度。一是做好日常业务和会计核算分析，提供经济决策参考数据。二是做好部门资金统筹使用，积极争取交通建设项目一般债券资金，保障各项建设的资金需求。三是按时间要求分阶段完成县直部门各项系统报表跟踪上报。四是上报绩效考评指标数据并做好跟踪落实工作。五是持续做好审计检查的整改落实工作。六是配合做好省委巡视及涉农项目资金专项巡察工作。

（五）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抓好党建主责主业。一是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议事决策、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召开党组（扩大）会议 29 次。二是抓好理论武装，落实好党组（党委）中心组和党支部学习制度，用好红土初心讲堂、福建干部网络学院、学习强国等学习平台，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组（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 10 次，党支部“三会一课”正常开展。三是抓好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

述，以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采用读书班、集中学习、专题讲座、交流研讨、上党课、现场教学、电化教育、警示教育等方式，推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入脑入心。召开党纪学习教育总结会议，总结党纪学习教育工作，部署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四是加强组织建设，按要求开好民主生活会、领导干部述责述廉会、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各党支部开好年度组织生活会和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在“6·16”强降雨灾情期间，各党组织积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全体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在道路抢修、灾后清淤、恢复重建等工作中示范带头。召开党员大会选举成立机关纪委，配齐配强纪委班子。积极开展“暖心事模范办”活动，局机关党委和各党支部确定“暖心事”14个，已完成6个，正在推进8个。五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意识形态工作年度通报会，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存在的主要风险点。加强宣传队伍建设，抓好宣传阵地管理，结合“四好农村路”十周年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六是持续推进从严治党，召开2023年度全面从严治党总结会，听取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情况汇报，持续巩固各级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和县委巡察工作成效。

（六）加强项目建设质量安全监管。一是做好2023年续建项目和2024年“四好农村路”和危桥改造建设监督，重点对国道G205线上杭县背头岭至湖洋段公路工程、上杭县中都镇富光村至临城镇黄竹村公路建设项目（一期B段）开展“一月一督查”综合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和节前安全专项检查。二是完成8条农村公路和11座危桥改造交工前核验。三是开展农村公路建设质量安全宣传工作。四是配合省、市交通质监部门开展季度、半年度和年终在建项目质量安全大检查。

（七）加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依法行政工作。一是推行政府投资公路工

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共受理并联审批事项 47 件，做到一窗受理、抄告相关部门、同步审批、限时办结的运行机制，缩短审批时间，提高行政许可效率。二是做好道路运输管理办件。办理新增营运客货车 117 辆（危货 8 辆、客运 7 辆、普货 102 辆）；办理道路运输车辆年度审验 1158 辆；换发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 81 本；共办结行政许可审批 51 项，除需公示的事项外，均在承诺时限内在压缩 3 个工作日内办结。三是及时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执法证培训考试，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报考省执法证考试 4 人顺利通过。四是开展民法典、路政、诚信交通宣传工作，共发出宣传材料 5000 余份。继续做好失信企业修复工作，共修复行政处罚失信企业 5 家。五是开展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六是完成 2024 年度上半年“双随机、一公开”3 家企业抽查工作。七是开展交通运输执法领域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并取得明显成效，共计召开动员部署会议 3 次、走访交通运输企业 25 家，与从业人员开展座谈 13 场次，集中整治工作调度会议 4 次、碰头会商会议 5 次。八是落实便民高效的政务审批服务质量。取消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实体卡，配发电子证照，可通过全国道路运输电子证照微信小程序、运政通 APP、闽政通 APP 即可查看。

（八）加大执法力度，切实保障道路交通安全。一是做好道路运输稽查工作。以做好中秋、国庆假期交通运输保障工作为抓手，持续严厉打击“非法客运”，加强道路客货运企业安全监管，强化“两客一危”重点车辆监管。二是做好路政执法工作。围绕“四好农村路”管理要求，加强与公安交警、公路、属地乡镇开展联动执法。三是做好水路运输稽查管理工作。以渡船、砂石船为重点，强化对辖区采砂点的监督检查，拆除“三无”船舶 3 艘。四是做好科技治超非现场执法工作，采取“线上+线下”执法模式，督促货运车辆合法装载运输，保障运输安全。五是开展交通运输领域

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按省厅、市局统一部署，扎实开展集中整治工作，实现交通执法队伍“六个明显”提升。六是做好公路货运源头监管，建立健全源头治超工作机制，成功办结全市首例货物装载源头行政处罚案件，推动应急管理部门完成全省首例由应急管理部门针对货物装载源头实施的处罚案件，累计推动办理货运源头放行超限超载车辆案件 5 起。今年以来，共出动车辆 871 辆次、人员 3605 人次，检查客运企业 25 家次，检查货运企业 65 家次，检查危货企业 70 家次，检查维修企业 10 家次，检查驾培企业 4 家次，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90 次，共行政立案处罚 267 起，其中非现场执法案件 89 起；行政处罚 64.50 万元。

（九）加强安全监管、禁毒和电信诈骗整治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纵深推进交通运输领域行业整治。一是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落实“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原则，抓好汛期、重要活动及节假日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二是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风险防控“五个一”行动、重中型货车交通安全风险精细治理提升行动、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三是开展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紧盯事故多发易发重点企业、重点人、重点车、重点路、重点违法行为，组织道路运输、水上交通、在建项目、桥梁隧道、交通执法等领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入企业加强检查指导，强化行业安全监管，大力推进各项安全防范措施。

（十）扎实开展水上交通安全大检查。一是开展全国两会、春运、清明及汛期等重点时段安全检查，全面排查辖区渡口渡船等各类船舶的安全隐患，专项检查船舶系泊及消防、救生设施设备情况，特别是加强气象、水文预警，通过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点对点”将预警预报信息及时告知

辖区渡口和涉水乡镇，督促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确保了全县辖区水上交通安全稳定。二是开展渔船年度检验。共检验渔船 33 艘，其中不予受理 4 艘。同时，按照全县机构改革工作要求，稳妥有序将我局承担的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划转至县农业农村局。三是联合县教育局、交通执法大队等单位深入上杭县紫金小学开展“水上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向广大师生宣传宣讲水上交通安全知识。

（十一）做好寄递物流业安全委托监管。一是做好重点地区、重要时期寄递物流渠道临时管控措施，坚决杜绝违禁物品流入寄递物流渠道，圆满完成重大活动、节假日期间我县寄递渠道安全服务保障工作。二是持续推进县域委托执法工作，督促寄递物流企业狠抓寄递“三项制度”落实。今年以来，累计开展寄递行业执法检查 146 次，检查各类寄递企业 146 家次，出动执法人 438 人次，开展联合执法 10 次，签订安全生产运营责任书 9 份，下发整改通知书 10 份。三是全力推进各专项整治工作，持续做好辖区寄递企业涉枪涉爆、电信诈骗治理、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扫黄打非等专项整治行动的开展，强化部门协作，推动寄递渠道齐抓共管，确保各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十二）做好“6·16”灾毁抢通及灾后修复重建工作。一是加快推进交通设施灾后重建进度，此次特大暴雨灾毁需修复重建道路 76 条、桥梁 33 座，目前已完成 32 条道路和 9 座桥梁修复重建；完成 11 条道路和 7 座桥梁设计；15 条道路和 4 座桥梁正在实施修复；9 条道路和 8 座桥梁正在开展设计工作。二是积极争取灾后重建项目资金。灾情发生以来，共争取灾毁重建资金 2451 万元。其中农村公路灾毁应急抢通资金 200 万元、农村公路灾毁道路重建资金 185 万元、农村公路灾毁桥梁重建资金 430 万元（剩余 644 万元灾毁桥梁重建资金省级 2025 年拨付）；农村公路灾毁保

险理赔资金 248 万元；县红十字会向受灾严重乡镇捐赠灾后道路桥梁损毁重建资金 744 万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8.87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88.87	本年支出合计	388.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388.87	总计	388.8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88.87	38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88.87	38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88.87	38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3			机关服务	388.87	388.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4			388.87	388.87	0.00	0.00	0.00	0.00
214			388.87	388.87	0.00	0.00	0.00	0.00
21401			388.87	388.87	0.00	0.00	0.00	0.00
2140103			388.87	388.8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8.87	388.87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88.87	本年支出合计	388.87	388.8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388.87	总计	388.87	388.8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88.87	388.87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88.87	388.87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88.87	388.87	0.00
2140103	机关服务	388.87	388.8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5.98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2.86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135.9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3.46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88.87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运输局（事业）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388.87 万元，支出总计 388.8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88.87 万元，各增长 0%。主要是因本年度拆表核算，本单位为新增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单位，无上年同比数，收入主要用于交通运输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388.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8.87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8.8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388.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8.87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88.8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88.87 万元，公用支出 0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88.87 万元，支出总计 388.8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88.87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度因拆表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8.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8.87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40103 机关服务 388.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8.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拆表导致机关服务科目费用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8.8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88.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